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召开了2021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华世纪”）增资75,000万元，宁华世纪注册资本由80,000万元增加至155,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宁华世纪增资事宜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南京市鼓楼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宁华世纪注册资本为155,000万元。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8日